

证券代码：835085

证券简称：一云网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深圳一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范旭宇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新拓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音视频实时互动场景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北京市通州区西集镇网安园创新中心 1号-71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新拓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拥有该公司 58.5664%的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范旭宇	
股份名称	深圳一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年9月26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权益 3,509,700 股, 占比 30%	直接持股3,509,700股, 占比30% 间接持股0股, 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 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09,700股, 占比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 占比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2,924,700 股, 占比 25%	直接持股2,924,700股, 占比25% 间接持股0股, 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 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924,700股, 占比2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 占比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有	本次权益变动于2025年9月26日通过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进行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5年9月26日，范旭宇与赵剑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股票交易，赵剑以0.08元/股的价格向范旭宇购买一云网585,000股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范旭宇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25%。		

（二）权益变动目的

2025年6月26日，范旭宇与赵剑签署《股份转让合同》，约定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赵剑以0.08元/股的价格向范旭宇购买一云网4,126,800股股份，向王宁购买一云网2,893,200股股份。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0)。2025年9月1日，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变更交易方式为大宗交易，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9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份取消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暨拟发生大宗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双方约定进行交易。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范旭宇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年6月26日赵剑分别与王宁、范旭宇签订了《股份转让合同》，赵剑受让转让方持有的一云网股份。收购报告书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收购报告书》(修订稿)，本次转让系完成前述收购事项。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由范旭宇变更为赵剑，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股东交易记录
- 二、股份转让合同
- 三、收购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范旭宇

2025年9月26日